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在兴业银行的综合授信额度于近期到期，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继续向兴业银行申请不超过 7,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含现有信用余额），有效期 1 年，业务品种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非融资性保函等；担保方式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陶涛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业务开展、日常流动资金周转，符合公司整体战略。

（二）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陶涛先生为公司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无偿提供担保，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7.2.11 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五）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

故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监事会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陶涛

住所：北京市崇文区*****

目前的职业和职务：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任何费用。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兴业银行申请不超过 7,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含现有信用余额），有效期 1 年，业务品种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非融资性保函等；担保方式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陶涛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一）保证方式

1、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即保证人和债务人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债务人无论何种原因未按主合同约定履行到期应付的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因债务人或担保人违约而要求提前收回的债务）或发生了本合同约定的情形，保证人都应按照本合同约定代为履行清偿责任。

2、主债务履行期届满，债务人未按主合同约定按期还款付息的，保证人依约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主债务履行期间，债权人依照主合同约定，宣布债务履行期提前届满的，保证人对提前到期的债务及其他保证范围内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二）保证范围

1、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以下称“被担保债权”）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2、本合同保证额度起算前债权人对债务人已经存在的、本合同双方同意转入本合同约定的最高额保证担保的债权。

3、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内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贸易融资、承兑、票据回购、担保等融资业务，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后才因债务人拒付、债权人垫款等行为而发生的债权人对债务人的债权也构成被担保债权的一部分。

4、债权人因债务人办理主合同项下各项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各项金融业务而享有的每笔债权的本金、利息、其他费用、履行期限、用途、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以及任何其他相关事项以主合同项下的相关协议、合同、申请书、通知书、各类凭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的记载为准，且该相关协议、合同、申请书、通知书、各类凭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的签发或签署无需保证人确认。

5、为避免歧义，债权人因准备、完善、履行或强制执行本合同或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与之有关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和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用、诉讼（仲裁）费、向公证机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的费用等）均构成被担保债权的一部分。

（三）保证期间

本合同项下保证期间为：

- 1、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2、如单笔主合同确定的融资分批到期的，每批债务的保证期间为每批融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3、如主债权为分期偿还的，每期债权保证期间也分期计算，保证期间为每期债权到期之日起三年。
- 具体内容以最终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系充分利用关联方的担保能力优势，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帮助，进一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偶发性关联交易，是为公司更好的发展提供资金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22 日